

证券代码:603819 证券简称:神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6月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5月2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事会会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将对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的自查论证后，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逐项审议通过《通过关于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的定价原则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四川昱铭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昱铭”),其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四川昱铭成立时间较短，本次发行涉及资金金额较大，未来若实际控制人不变，仅注册资本和出资比例发生变化，将不构成因认购对象变化导致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发生变化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9.65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8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定价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发行期限内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

2022年5月19日，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17,730,18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797,858.45元(含税)。

若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将依照上述公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的价格为9.91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65,319,066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全部由四川昱铭以现金认购。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上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及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限售期

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所取得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限售期为12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所取得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四川昱铭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昱铭”),其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四川昱铭成立时间较短，本次发行涉及资金金额较大，未来若实际控制人不变，仅注册资本和出资比例发生变化，将不构成因认购对象变化导致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发生变化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4,992.4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本次发行是否有效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如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有最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或市场条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作出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募集资金到位后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将自动延长，具体延长期限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及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4,992.4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本次发行是否有效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如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有最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或市场条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作出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募集资金到位后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将自动延长，具体延长期限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及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限售期

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所取得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限售期为12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所取得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四川昱铭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昱铭”),其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四川昱铭成立时间较短，本次发行涉及资金金额较大，未来若实际控制人不变，仅注册资本和出资比例发生变化，将不构成因认购对象变化导致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发生变化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4,992.4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本次发行是否有效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如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有最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或市场条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作出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募集资金到位后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将自动延长，具体延长期限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及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4,992.4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本次发行是否有效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如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有最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或市场条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作出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募集资金到位后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将自动延长，具体延长期限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及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6)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7)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4,992.4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8)本次发行是否有效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如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有最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或市场条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作出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9)募集资金到位后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将自动延长，具体延长期限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及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4,992.4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本次发行是否有效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如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有最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或市场条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作出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3)募集资金到位后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将自动延长，具体延长期限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及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4)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5)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4,992.4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6)本次发行是否有效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如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有最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或市场条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作出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7)募集资金到位后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将自动延长，具体延长期限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及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8)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